

# 槍支暴力禁制令重要表格

以下資訊是幫助您填寫提交槍支暴力禁制令申請所需表格的指南。取決於您所在的縣，您可能需要填寫附加表格。所有表格均可在網站 <https://tinyurl.com/californiacourts> 獲取，或者在您當地的最高法院獲取。可能在您當地法院的自助中心獲得其他支援，請在以下網站查找此類資訊：<https://tinyurl.com/selfhelpcourt>。

## 需要填寫的表格



**GV-110** Temporary Gun Violence Restraining Order  
申請臨時槍支暴力禁制令 (有效期持續 21 天)。

**GV-100** Petition for Gun Violence Restraining Order  
如果您希望禁制令在一至五年內有效。

**GV-109** Notice of Court Hearing  
與 GV-100 表同時使用，該表將告訴您何時出庭。

**CLETS-001** CLETS Information  
向執法部門提供執行命令所需的資訊。

## 您應當了解的術語



**申請人**  
您，提交申請槍支暴力禁制令表格的人



**應答人**  
正在經歷危機的人



**地點**  
經歷危機的人所在的縣



**法院書記官**  
法院記錄員

# GV-110

## 臨時槍支暴力禁制令

- 在第 1 步中，填寫您的資訊，並勾選適合您與經歷危機的人關係的方框。申請臨時槍支禁制令不需要聘請律師，但如果您有律師，您可以在此處包括律師的資訊。
- 在第 2 步中填寫經歷危機的人的資訊。務必填寫所有帶星號(\*)的必填資訊欄目。其餘部分由法院填寫。

# GV-100

## 槍支暴力禁制令申請 (1-5 年)

- 如果您不知道經歷危機的人的法院記錄或者他們擁有何種槍支，您可以在第 4 步和第 5 步勾選「否」。法院可接受勾選「否」。
- 在第 6 步中，您需要陳述事實，顯示該個人可能傷害自己或他人。請包括將幫助法官可解為什麼需要頒發禁制令的任何資訊以及已經嘗試但不起作用的其他非正式行動。

# GV-109

## 法院聽證會通知

- 您必須攜帶本表出庭，並提供第 1 步和第 2 步中的資訊。本表的其餘部分將由法院填寫，並會送回給您。
- 法院將使用本表將 (在第 3 步中列出的) 出庭日期通知您。

# CLETS-001

## 保密 CLETS 資訊

- CLETS 代表「加州執法部門電信系統」。這是一個電腦網路，允許執法部門存取加州和全美公共安全資訊。
- 如果頒發槍支暴力禁制令，本表將為執法部門提供執行禁制令所需的資訊。請儘量填寫本表，並交給法院書記官。
- 本表是保密資訊，不會在法院存檔。

## 附加表格

儘管所有加州的縣使用相同的基本表格，您所在的縣可能要求填寫附加文件。如需查看您是否需要填寫附加表格，請與您所在法院的法院書記官聯繫，或者查看您所在法院的網站：[tinyurl.com/findmycourt](http://tinyurl.com/findmycourt)。